

股东关于减持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达到或者超过1%的公告

股东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月坛国际中心南楼中银国际404层
股权激励实施时间	2017年4月7日-2021年8月13日
股票简称	冰轮环境
股票代码	000811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其他√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大、B股等)	减持股份(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87	0.198%1
合计	7245	0.09742
合计	8115	1.3712

注:1、截至2021年8月13日,红塔创新持有冰轮环境总股本423620434股,持股比例为0.92%;持有新亚集团1,294,7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2.26%;持有青岛德才8,25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2.25%;持有新恒邦710,714,2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96.07%。此外不存在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华仁药业110,181,48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9.32%;持有新亚集团1,294,7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2.26%;持有青岛德才8,25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2.25%;持有新恒邦710,714,2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96.07%。此外不存在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需要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减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时将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其在冰轮环境中拥有的权益股份的可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冰轮环境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559,372股,占冰轮环境股份总额的11.617%。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自2021年8月28日至2021年8月13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冰轮环境股份15,079,372股,占冰轮环境股份总额的5.9234%,因冰轮环境非公开增发及可转债转股持股比例变动0.2765%,合计变动比例%。其中:

2011年6月冰轮环境10转股,红塔创新新增持股数增加1500.5万股,持股比例未变;
2015年9月冰轮环境10转股,红塔创新新增持股数未变,持股比例变动0.989%;
2017年7月冰轮环境10转股,红塔创新新增持股数增加1886.5万股,持股比例未变;
2019年冰轮环境可转债转股,红塔创新新增持股数未变,持股比例变动0.1779%;
红塔创新通过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元)	减持数量(万股)	减持比例(%)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11228-2011621	21.206	543072	0.2388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11228-20151231	16.622	2943022	0.0747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51228-2017724	17.627	4323509	0.9869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0409-20210813	10.844	7245	0.0974
合计				15079372	2.8234

备注:减持比例按减持冰轮环境的总股本计算。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止2021年8月13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冰轮环境49,350,000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额的6.617%。前述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提交本报告之日(2021年8月13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系统买卖冰轮环境股票的行为如下:

日期	出售股份数量(股)	成交价格区间(元/股)
2021年3月	/	/
2021年4月	1,065,000	8.01-8.46
2021年5月	/	/
2021年6月	2,590,000	8.37-10.56
2021年7月	2,106,000	10.42-12.91
2021年8月	1,485,000	12.50-14.40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签署日期:2021年8月13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1、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证券办。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签署日期:2021年8月13日

附注: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13日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代码:000811 证券简称:冰轮环境 公告编号:2021-027

上市公司名称: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冰轮环境
股票代码:000811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与科新路交叉口海源新天地商业广场1幢21层2108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月坛国际中心南楼中银国际404层
持股变动性质:持有股份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2021年08月1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冰轮环境股份变动中的全部权益变动情况。
四、冰轮环境股份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自然人提供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内容	释义
本报告书	指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上市公司、冰轮环境	指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	指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基本情况
1、名称: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地: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与科新路交叉口海源新天地商业广场1幢21层2108号
3、法定代表人:李双友
4、注册资本:160000万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719409800K
6、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7、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8、经营期限:2000年6月15日起
9、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月坛国际中心南楼中银国际404层
10、公司主要股东:云南合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华合成集团有限公司,华创深国投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2021年8月13日

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4月16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于授权有效期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公司管理用具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7月14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认购发行理财产品“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本金5,000万元及收益131,250元已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1年07月14日	2021年08月13日	5,000	已到期赎回 131,250
合计						131,250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含本次公告)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赎回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0年11月12日	2021年02月10日	5,000	1.3%-1.5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	光大银行	2021年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1年02月08日	2021年05月08日	5,000	1.00%-3.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3	光大银行	2021年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1年02月08日	2021年05月08日	5,000	0.80%-3.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4	光大银行	2021年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1年02月08日	2021年05月08日	5,000	1.00%-3.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9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4月16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于授权有效期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公司管理用具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7月14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认购发行理财产品“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本金5,000万元及收益78,750元已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1年07月14日	2021年08月13日	5,000	已到期赎回 78,750
合计						78,750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含本次公告)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赎回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0年11月12日	2021年02月10日	5,000	1.3%-1.5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1年02月08日	2021年05月08日	5,000	1.00%-3.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3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1年02月08日	2021年05月08日	5,000	0.80%-3.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4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1年02月08日	2021年05月08日	5,000	1.00%-3.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0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4月16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于授权有效期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公司管理用具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7月14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认购发行理财产品“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本金5,000万元及收益131,250元已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1年07月14日	2021年08月13日	5,000	已到期赎回 131,250
合计						131,250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投资有限公司,云南兴云投资有限公司,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熙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
11.编号:100045
二、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居留权
李双友	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无
曾宁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王利刚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袁光武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李向东	董事、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华仁药业110,181,48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9.32%;持有新亚集团1,294,7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2.26%;持有青岛德才8,25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2.25%;持有新恒邦710,714,2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96.07%。此外不存在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需要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减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时将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其在冰轮环境中拥有的权益股份的可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冰轮环境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559,372股,占冰轮环境股份总额的11.617%。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自2021年8月28日至2021年8月13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冰轮环境股份15,079,372股,占冰轮环境股份总额的5.9234%,因冰轮环境非公开增发及可转债转股持股比例变动0.2765%,合计变动比例%。其中:

2011年6月冰轮环境10转股,红塔创新新增持股数增加1500.5万股,持股比例未变;
2015年9月冰轮环境10转股,红塔创新新增持股数未变,持股比例变动0.989%;
2017年7月冰轮环境10转股,红塔创新新增持股数增加1886.5万股,持股比例未变;
2019年冰轮环境可转债转股,红塔创新新增持股数未变,持股比例变动0.1779%;
红塔创新通过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元)	减持数量(万股)	减持比例(%)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11228-2011621	21.206	543072	0.2388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11228-20151231	16.622	2943022	0.0747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51228-2017724	17.627	4323509	0.9869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0409-20210813	10.844	7245	0.0974
合计				15079372	2.8234

备注:减持比例按减持冰轮环境的总股本计算。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止2021年8月13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冰轮环境49,350,000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额的6.617%。前述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提交本报告之日(2021年8月13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系统买卖冰轮环境股票的行为如下:

日期	出售股份数量(股)	成交价格区间(元/股)
2021年3月	/	/
2021年4月	1,065,000	8.01-8.46
2021年5月	/	/
2021年6月	2,590,000	8.37-10.56
2021年7月	2,106,000	10.42-12.91
2021年8月	1,485,000	12.50-14.40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签署日期:2021年8月13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1、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证券办。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签署日期:2021年8月13日

附注: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13日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代码:000811 证券简称:冰轮环境 公告编号:2021-027

上市公司名称: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冰轮环境
股票代码:000811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与科新路交叉口海源新天地商业广场1幢21层2108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月坛国际中心南楼中银国际404层
持股变动性质:持有股份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2021年08月1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冰轮环境股份变动中的全部权益变动情况。
四、冰轮环境股份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自然人提供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内容	释义
本报告书	指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上市公司、冰轮环境	指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	指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基本情况
1、名称: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地: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与科新路交叉口海源新天地商业广场1幢21层2108号
3、法定代表人:李双友
4、注册资本:160000万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719409800K
6、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7、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8、经营期限:2000年6月15日起
9、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月坛国际中心南楼中银国际404层
10、公司主要股东:云南合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华合成集团有限公司,华创深国投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2021年8月13日

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4月16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于授权有效期内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公司管理用具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7月14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认购发行理财产品“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本金5,000万元及收益78,750元已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24期(1个月网点专属款)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1年07月14日	2021年08月13日	5,000	已到期赎回 78,750
合计						78,750